股票代码：002174 股票简称：梅花伞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深南大道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5楼）

特别提示

1、新增股份数量和发行价格

发行股票数量：192,770,05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票价格：20.06元/股

2、本次非公开发行向林奇、朱伟松、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竹、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崔荣发行共计192,770,051股，该等股份已于2014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3、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92,770,051股，将于2014年5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4、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上市首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仍设涨跌幅限制，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6、本次发行中，林奇、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朱伟松、崔荣，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2014年5月16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李竹、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2014年5月16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之后在2014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0%的股份。

释 义

在本文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意义：

本公司/上市公司/梅花伞	指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174
游族信息/标的公司	指	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拟出售资产的交易对方/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厦门梅花	指	厦门梅花实业有限公司
一骑当先	指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敬天爱人	指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畅麟烨阳/上海畅麟	指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松禾	指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发股对象/重组方	指	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
拟购买资产/标的资产	指	发股对象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100%的股权
拟出售资产	指	上市公司截至2013年8月31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梅花伞拟将截至2013年8月31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出售给厦门梅花，同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发股对象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100%的股权
草案	指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	指	梅花伞与厦门梅花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书》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梅花伞与发股对象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协议书》
《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指	梅花伞与发股对象签署的《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格式准则2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修改重组办法的问题与解答》	指	《<关于修改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与配套融资相关规定的决定>的问题与解答》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财务顾问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	指	梅花伞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审计、评估基准日/基准日	指	2013年8月31日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将所持的游族信息的股权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之日
拟出售资产的交割日	指	将拟出售资产过户至厦门梅花之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伦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中企华评估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0年、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月至8月

注：（1）本上市公告书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本上市公告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	SusinoUmbrellaCo.,Ltd.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	002174
证券简称：	梅花伞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金瓯工业区
办公地址：	福建省晋江市东石镇安东工业区
注册资本：	275,709,972元
法定代表人：	王安邦
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400002152
邮政编码：	362271
联系电话：	86-595-85593001
传真：	86-595-85597555
经营范围：	生产雨伞、伞骨配件、服装、塑料制品、包袋、帐篷（出口不含配额许可证管理品种）；从事矿产品、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的批发。（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

第二节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类型

本次发行类型为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1、2013年10月22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草案及相关议案。

2、2013年11月8日，上市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草案及相关议案，并同意豁免林奇因本次交易而需要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3、2014年1月16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了调整，取消了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二）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1、2014年2月26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2014年第10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2、2014年3月28日，上市公司获得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证监会正式批复文件。

（三）工商变更及资产过户情况

经核查，游族信息依法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过户事宜履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4年4月2日领取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的营业执照，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成，相关股权已变更登记至梅花伞名下，双方已完成了游族信息100%股权过户事宜，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梅花伞已持有游族信息100%的股权。

公司已于2014年4月9日公告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拟购买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三、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重大资产出售

1、交易主体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主体为上市公司和厦门梅花。

2、交易标的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标的为上市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8月31日拥有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3、拟出售资产作价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3460号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出售资产评估值为269,174,431.18元。根据《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拟出售资产作价269,174,431.18元。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1、交易主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主体为上市公司及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2、交易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标的为林奇等8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游族信息100%的股权。

3、交易标的作价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3466号评估报告书，以2013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的拟购买资产游族信息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866,967,300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游族信息100%股权作价3,866,967,300元。

（三）发行数量及锁定期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发行A股股票数量为192,770,051股，梅花伞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8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具体数量如下表：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发行股份的数量（股）
林奇	100,865,270
朱伟松	26,921,335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25,367,214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1,759,239
李竹	8,674,646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	7,516,436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6,281,644
崔荣	5,384,267
合计	192,770,051

根据本公司与林奇等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游族信息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股份锁定的说明
林奇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不满12个月
朱伟松、崔荣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作为游族信息高级管理人员，为了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自愿锁定36个月
李竹、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转让，之后在2014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0%的股份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满12个月，为了盈利预测业绩对赌的可实现性，自愿分批解锁所持的股份

（四）本次交易对股本结构及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8,293.99万股。根据交易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拟发行19,277.01万股股份。交易完成后，林奇将持有本公司10,086.53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36.58%，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发股数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梅花实业	3,873.85	46.71%	–	3,873.85	14.05%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4,420.14	53.29%	–	4,420.14	16.03%
林奇	–	–	10,086.53	10,086.53	36.58%
朱伟松	–	–	2,692.13	2,692.13	9.76%
一骑当先	–	–	2,536.72	2,536.72	9.20%
畅麟烨阳	–	–	1,175.92	1,175.92	4.27%
李竹	–	–	867.46	867.46	3.15%
苏州松禾	–	–	751.64	751.64	2.73%
敬天爱人	–	–	628.16	628.16	2.28%
崔荣	–	–	538.43	538.43	1.95%
合计	8,293.99	100.00%	19,277.01	27,571.00	100.00%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情况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批准。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为"梅花伞"，证券代码为"002174"，上市地点为"深圳证券交易所"。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4年5月16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4年5月16日公司股价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中，林奇、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朱伟松、崔荣，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2014年5月16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李竹、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即2014年5月16日起12个月不得转让，之后在2014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0%的股份。

第三节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738,546	46.71%
2	胡关凤	2,507,111	3.02%
3	厦门宝德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93,992	2.65%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604,606	1.93%
5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兴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0,000	1.53%
6	章建平	1,187,620	1.43%
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浦江之星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6,000	1.36%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有机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9,099	1.34%
9	招商银行－兴全轻资产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900,679	1.09%
1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新股＋套利	806,776	0.97%

（二）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本公司前十大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2014年4月11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持股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林奇	100,865,270	36.58
2	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738,546	14.05
3	朱伟松	26,921,335	9.76
4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67,214	9.20
5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59,239	4.27
6	李竹	8,674,646	3.15
7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516,436	2.73
8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81,644	2.28
9	崔荣	5,384,267	1.95
10	厦门宝德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83,992	0.79
	合计	233,692,589	84.76

交易发行后，林奇将持有本公司10,086.53万股股份，持股比例达36.58%，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股份变动暨新增股份上市事宜中不涉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的变动。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对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限售流通股	0	0%	192,770,051	69.92%
2、无限售流通股	82,939,921	100%	82,939,921	30.08%
股份总计	82,939,921	100%	275,709,972	100%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次交易将上市公司原有资产及业务全部出售，同时发行股份购买游族信息10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网络游戏的研发与运营。为了更好地反映上市公司交易完成后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未来趋势，以下财务分析数据均来自于游族信息经审计的相关数据。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质量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流动资产	17,115.60	78.94%	6,807.82	66.36%	1,190.33	42.40%	691.49	53.46%
非流动资产	4,567.08	21.06%	3,451.15	33.64%	1,617.30	57.60%	602.01	46.54%
资产总额	21,682.69	100%	10,258.96	100%	2,807.63	100%	1,293.5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三年一期游族信息的资产总额增长较快，截至2013年8月31日，游族信息资产总额为21,682.69万元，较2010年底提高了1,576.2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业务发展迅猛，收入大幅提高，从而带动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固定资产的快速增长。

从资产结构来看，2011年比较2010年游族信息非流动资产的占比高于流动资产，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产品种类增多导致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增长较快；而游族信息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由2011年末的42.40%提高到2013年8月31日的78.94%，呈现出持续快速上升的趋势。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的快速上升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大幅提升所致，该比例的提升也反映了游族信息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轻资产"的行业经营特征。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9,930.76	58.02%	3,330.67	48.92%	700.61	58.86%	247.04	35.73%
应收账款	6,403.35	37.41%	2,557.24	37.56%	263.10	22.10%	214.23	30.98%
预付款项	664.50	3.88%	771.97	11.34%	104.05	8.74%	185.52	26.83%
其他应收款	116.99	0.68%	147.93	2.17%	122.57	10.30%	44.70	6.46%
流动资产合计	17,115.60	100%	6,807.82	100%	1,190.33	100%	691.49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预付款项构成，上述资产项目合计占总流动资产比例达85%。

①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现金－人民币	19.56	36.24	4.67	1.49
银行存款－人民币	8,922.02	3,271.19	695.94	245.55
银行存款－美元	989.19	23.24	–	–
货币资金合计	9,930.76	3,330.67	700.61	247.04

最近三年一期，游族信息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游族信息2012年推出多款游戏产品，市场效益较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351.97万元，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162.06万元，相较2011年分别提高101.43%和80.71%；2013年1-8月，游族信息的两款精品网页游戏《大侠传》和《大将军》进入稳定期，该两款游戏在2013年1-8月贡献收入合计27,331.25万元。此外，在《大侠传》、《大将军》稳定盈利的前提下，游族信息又推出了网页网络游戏《女神联盟》和移动网络游戏《萌江湖》两款精品网络游戏。2013年仅1-8月游族信息即实现营业收入39,523.46万元，产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18,408.78万元，相比于2012年均有大幅提升。

综上，主营业务的迅猛发展带来的经营性资金流入的增加使游族信息货币资金保有量显著提高。

② 应收账款

I、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应收账款余额	6,756.16	2,693.69	276.99	225.51
减：坏账准备	352.82	136.44	13.88	11.28
应收账款净额	6,403.34	2,557.25	263.11	214.23
应收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37.41%	37.56%	22.10%	30.98%
应收账款净额/总资产	29.53%	24.93%	9.37%	16.56%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20%	14.74%	3.05%	6.29%

2013年8月31日及2012年末，游族信息应收账款余额较2010年、2011年末增长幅度较大，其主要原因是2012年及2013年1-8月游族信息推出了《大将军》、《大侠传》、《女神联盟》、《萌江湖》等多款精品游戏，该等游戏的运营均采用了联合运营的模式，而联合运营模式下营业收入需游族信息与合作方核对数据无误后才能确认，同时货币资金在双方对账无误后联合运营商才按约定的期限和节奏进行支付，所以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收入的增长直接导致了应收账款的增长。

II、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及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应收账款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比例
2013.8.31					
1年以内	6,667.33	98.69%	333.37	6,333.96	98.92%
1至2年	62.42	0.92%	6.24	56.18	0.88%
2至3年	26.42	0.39%	13.21	13.21	0.21%
合计	6,756.16	100%	352.82	6,403.34	100%
2012.12.31					
1年以内	2,658.52	98.69%	132.93	2,525.59	98.76%
1至2年	35.17	1.31%	3.52	31.65	1.24%
合计	2,693.69	100.00%	136.44	2,557.24	100.00%
2011.12.31					
1年以内	276.28	99.75%	13.81	262.47	99.76%
1至2年	0.71	0.25%	0.07	0.64	0.24%
合计	276.99	100.00%	13.88	263.10	100.00%
2010.12.31					
1年以内	225.51	100%	11.28	214.23	100%
1年至2年	–	–	–	–	–
合计	225.51		11.28	214.23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三年一期游族信息的应收账款主要由一年以内的应收款组成。报告期内一年以内应收账款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金额的比例均保持在98%以上。可见，游族信息销售回款速度较快，具有较高的营运效率。

此外，游族信息对应收账款全部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I、主要应收账款客户

最近三年一期游族信息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3.8.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松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9.97	1年以内	9.32%
广州畅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98	1年以内	5.77%
福建博瑞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3.73	1年以内	5.09%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8.03	1年以内	5.00%
竞技世界（杭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08	1年以内	3.15%
合 计	–	1,914.77	–	28.33%
2012.12.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世界星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88.90	1年以内	10.73%
上海三七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44	1年以内	10.08%
北京天盈九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9.67	1年以内	7.04%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8.21	1年以内	6.99%
北京搜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59	1年以内	5.11%
合计	–	1,075.81	–	39.95%
2011.12.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苏州游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9	1年以内	18.48%
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0	1年以内	16.21%
Sgame Joint Stock Company	非关联方	26.77	1年以内	9.67%
上海千橡畅达互联网信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	1年以内	9.39%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1	1年以内	8.92%
合 计	–	173.58	–	62.67%
2011.12.31	与游族信息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8	1年以内	43.58%
深圳市迅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5	1年以内	19.67%
上海众源网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3	1年以内	6.76%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6	1年以内	6.41%
北京康盛新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12	1年以内	6.26%
合 计		186.46		82.68%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随着游族信息游戏产品运营数量的增加及合作的联合运营商的数量增加，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金额占应收账款的总金额的比重下降明显。截至2013年8月31日，游族信息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金额占应收账款总金额的比重仅为28.33%，且单个应收款客户占比都保持在10%以下，对游族信息的经营不构成重大依赖和影响。此外，游族信息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大额应收款项，也不存在持股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③ 预付账款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预付款项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预付账款金额	664.50	771.97	104.05	185.52
预付账款净额/流动资产	3.88%	11.34%	8.74%	26.83%
预付账款净额/总资产	3.07%	7.52%	3.71%	14.34%

预付账款主要是游族信息运营游戏提前预付的广告费、房租费、项目费及机器托管费，2010年公司成立之初，游族信息预付上述费用较多而且资产规模较小，所以预付账款金额及预付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较大。2011年至2013年8月31日，游族信息预付账款金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运营的游戏数量增加引起的。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非流动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3,558.89	77.92%	2,718.48	78.77%	1,016.86	62.87%	457.68	76.02%
无形资产	126.61	2.77%	174.58	5.06%	259.99	16.08%	12.80	2.13%
长期待摊费用	150.80	3.30%	204.12	5.91%	269.81	16.68%	131.38	2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0.78	16.00%	353.96	10.26%	70.64	4.37%	0.16	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7.08	100%	3,451.15	100.00%	1,617.30	100.00%	602.01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游族信息非流动资产主要由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构成。报告期期末，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金额合计占非流动资产金额的比重均在75%以上，该等资产构成与游族信息"轻资产"运营的特性有关。

此外，游族信息的经营场所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固定资产主要由服务器等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构成，所以固定资产金额较小。

（4）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游族信息已按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制度，报告期各期末按照资产减值准备政策的规定以及各项资产的实际情况，足额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游族信息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科目贷方余额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8.31	2012.12.31	2011.12.31	2010.12.31
坏账准备	378.58	147.71	20.34	15.10
合计	378.58	147.71	20.34	15.10

游族信息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其他资产质量较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游族信息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的情况如下表：

公司	应收款项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拓维信息	5%	10%	20%	50%	80%	100%
中青宝	5%	10%	20%	100%	100%	100%
博瑞传播	5%	10%	30%	50%	80%	100%
掌趣科技	1%	10%	50%	100%	100%	100%
北纬通信	1%	5%	10%	100%	100%	100%
游族信息	5%	10%	50%	100%	100%	100%

从上表可见，游族信息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整体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计提比例，会计政策较为审慎和稳健。

同时，游族信息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期末对应收账款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并足额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游族信息目前所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充分，符合谨慎性原则。

综上，游族信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稳健的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政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合理，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因资产减值准备提取不足而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二）盈利能力分析

游族信息最近三年一期的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523.46	17,351.97	8,614.60	3,407.26
二、营业总成本	20,566.92	13,657.24	7,549.40	3,226.24
其中：营业成本	11,660.81	5,568.05	2,243.08	1,614.2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25.16	946.88	298.56	135.79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1,263.23	415.06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3,740.46	1,049.07
财务费用	−7.43	−17.17	−1.63	−0.69
资产减值损失	266.75	127.37	5.70	12.74
三、营业利润	18,956.54	3,694.73	1,065.20	181.02
加：营业外收入	873.23	242.01	155.57	38.93
减：营业外支出	1,391.50	15.00	25.03	2.00
四、利润总额	18,438.27	3,921.74	1,195.75	217.95
减：所得税费用	2,273.45	175.10	−70.48	143.18
五、净利润	16,164.83	3,746.64	1,266.23	7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74.77
少数股东损益	−140.86	–	–	–

1、游族信息营业收入情况及变动趋势分析

游族信息主营业务为网络游戏的开发和运营，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运营的多款游戏项目。

（1）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游戏产品构成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三十六计	327.50	0.83%	697.15	4.02%	1,396.39	16.21%	2,302.67	67.58%
十年一剑	504.78	1.28%	2,609.58	15.04%	6,761.23	78.49%	1,104.59	32.42%
一骑当先	461.91	1.17%	2,208.97	12.73%	384.39	4.46%	–	–
七十二变	131.66	0.33%	433.59	2.50%	–	–	–	–
一代宗师	1,895.54	4.80%	2,894.51	16.68%	–	–	–	–
大侠传	13,816.61	34.96%	5,623.22	32.41%	–	–	–	–
大将军	13,514.64	34.19%	2,806.39	16.17%	–	–	–	–
侠物语	720.62	1.82%	31.26	0.18%	–	–	–	–
十年一剑手游	34.48	0.09%	7.14	0.04%	–	–	–	–
一代宗师手游	1,305.25	3.30%	14.66	0.08%	–	–	–	–
女神联盟	1,258.98	3.19%	–	–	–	–	–	–
轩辕变	1,580.65	4.00%	–	–	–	–	–	–
萌江湖手游	3,771.32	9.54%	–	–	–	–	–	–
大侠传手游	198.70	0.50%	–	–	–	–	–	–
其他	0.82	0.00%	25.50	0.15%	72.59	0.84%	–	–
合 计	39,523.46	100%	17,351.97	100%	8,614.60	100%	3,407.26	100%

（2）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运营模式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自主运营	23,350.35	59.08%	10,749.13	61.95%	5,410.95	62.81%	2,144.66	62.94%
联合运营	16,173.11	40.92%	6,602.84	38.05%	3,203.65	37.19%	1,262.60	37.06%
合 计	39,523.46	100.00%	17,351.97	100.00%	8,614.60	100.00%	3,407.26	100.00%

（3）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	37,251.99	94.25%	16,425.64	94.66%	8,248.57	95.75%	3,364.89	98.76%
国外	2,271.47	5.75%	926.33	5.34%	366.03	4.25%	42.37	1.24%
合 计	39,523.46	100.00%	17,351.97	100.00%	8,614.60	100.00%	3,407.26	100.00%

（4）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对比说明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及增长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1	拓维信息	2,277.41	–	–	–	–	–	–
2	北纬通信	6,026.55	45.13%	8,304.99	–	–	–	–
3	中青宝	11,427.28	23.55%	18,498.84	40.13%	13,201.11	65.85%	7,959.75
4	掌趣科技	12,839.87	13.95%	22,536.30	22.72%	18,364.45	56.55%	11,730.89
5	博瑞传播	4,835.69	3.26%	9,365.94	−2.03%	9,559.58	1.21%	9,444.99
游族信息		39,523.46	127.78%	17,351.97	101.43%	8,614.60	152.83%	3,407.26

备注：（1）上表统计的2013年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数据为2013年1-6月数据，游族信息2013年营业收入为1-8月营业收入。

（2）上述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拓维信息、北纬通信及博瑞传播主营业务范围较广，上表统计的营业收入仅为网络游戏收入。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较快，大幅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这主要受益于游族信息研发运营的游戏产品总数量的增长、精品游戏数量的增加及对游戏周期的精益管理能力。

有关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变动的具体原因分析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拟购买资产基本情况/五、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四）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2、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2013年1-8月、2012年度、2011年度、2010年度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11,660.81万元、5,568.05万元、2,243.08万元及1,614.26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游族信息游戏运营数量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游族信息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由游戏运营所需的广告支出、服务器折旧费用、服务器托管费用、网络带宽费用等构成。

主营业务成本按游戏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三十六计	100.14	0.86%	167.67	3.01%	275.11	12.26%	1,058.37	65.56%
十年一剑	324.96	2.79%	414.77	7.45%	1,294.23	57.70%	555.90	34.44%
一骑当先	97.55	0.84%	898.97	16.15%	646.74	28.83%	–	–
七十二变	18.48	0.16%	490.33	8.81%	–	–	–	–
一代宗师	247.35	2.12%	1,037.35	18.63%	–	–	–	–
大侠传	3,196.31	27.41%	1,539.96	27.66%	–	–	–	–
大将军	4,301.78	36.89%	970.16	17.42%	–	–	–	–
侠物语	358.72	3.08%	11.21	0.20%	–	–	–	–
十年一剑手游	7.00	0.06%	0.63	0.01%	–	–	–	–
一代宗师手游	33.87	0.29%	0.59	0.01%	–	–	–	–
女神联盟	874.70	7.50%	–	–	–	–	–	–
轩辕变	847.25	7.27%	–	–	–	–	–	–
萌江湖手游	1,250.61	10.72%	–	–	–	–	–	–
大侠传手游	0.29	0.00%	–	–	–	–	–	–
其他	1.80	0.01%	36.41	0.65%	26.99	1.20%	–	–
合 计	11,660.81	100.00%	5,568.05	100.00%	2,243.08	100.00%	1,614.26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的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及构成基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及构成情况一致。

3、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最近三年一期，游族信息的毛利主要由《十年一剑》、《一代宗师》、《大侠传》、《大将军》及《萌江湖》构成，上述游戏在报告期内贡献的毛利占毛利总额约85%。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各游戏产品毛利占毛利总额比重如下表：

单位：万元

游戏名称	2013年1-8月		2012年		2011年		2010年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三十六计	227.36	0.82%	529.48	4.49%	1,121.28	17.60%	1,244.30	69.40
十年一剑	179.82	0.65%	2,194.81	18.63%	5,467.00	85.80%	548.69	30.60
一骑当先	364.36	1.31%	1,310.00	11.12%	−262.35	−4.12%	–	–
七十二变	113.18	0.41%	−56.75	−0.48%	–	–	–	–
一代宗师	1,648.19	5.92%	1,857.16	15.76%	–	–	–	–
大侠传	10,620.30	38.12%	4,083.27	34.65%	–	–	–	–
大将军	9,212.86	33.07%	1,836.23	15.58%	–	–	–	–
侠物语	361.90	1.30%	20.04	0.17%	–	–	–	–
十年一剑手游	27.48	0.10%	6.51	0.06%	–	–	–	–
一代宗师手游	1,271.38	4.56%	14.07	0.12%	–	–	–	–
女神联盟	384.28	1.38%	–	–	–	–	–	–
轩辕变	733.41	2.63%	–	–	–	–	–	–
萌江湖手游	2,520.71	9.05%	–	–	–	–	–	–
大侠传手游	198.41	0.71%	–	–	–	–	–	–
其他	−0.99	0.00%	−10.91	−0.09%	45.60	0.72%	–	–
合计	27,862.65	100.00%	11,783.91	100.00%	6,371.52	100.00%	1,792.99	100.00%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毛利率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1	拓维信息	55.34%	55.42%	50.99%	61.66%
2	北纬通信	44.74%	42.62%	44.55%	46.70%
3	中青宝	63.54%	68.95%	68.88%	85.19%
4	掌趣科技	45.89%	53.03%	53.38%	59.56%
5	博瑞传播	50.30%	48.82%	46.89%	50.83%
平均值		52.16%	53.77%	52.94%	60.79%
游族信息		70.50%	67.91%	73.96%	52.62%

注：同行业公司数据截至2013年6月30日

2010年游族信息成立之初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的平均值，但是2011年开始至2013年1-8月，游族信息有着较高的毛利率水平，这说明随着游族信息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游戏产品数量的不断增加、游戏质量的不断完善、盈利能力也增长较快。

4、期间费用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游族信息期间费用按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销售费用	2,090.31	1,906.48	1,263.23	415.06
管理费用	5,131.33	5,125.61	3,740.46	1,049.07
财务费用	−7.43	−17.17	−1.63	−0.69
期间费用合计	7,214.21	7,014.92	5,002.06	1,463.4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5.29%	10.99%	14.66%	12.18%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2.98%	29.54%	43.42%	30.79%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2%	−0.10%	−0.02%	−0.02%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8.25%	40.43%	58.06%	42.95%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游族信息的期间费用总额呈上升趋势，其中管理费用的总额上涨最为明显。管理费用的上升主要是由于游族信息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引起的，2010年、2011年、2012年及2013年1-8月，游族信息的研发支出分别为584.75万元、1,702.84万元、3,606万元及2,914.38万元。报告期内，游族信息将相关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所以导致了最近三年一期的管理费用增幅较大。

5、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公告之规定，游族信息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8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23	240.59	154.21	38.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1.50	−13.58	−23.66	−1.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82.01	
所得税影响额	64.78	−28.38	–	−9.2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53.48	198.63	48.54	27.7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05.69	3,746.64	1,266.23	74.7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重	−2.78%	5.30%	3.83%	37.05%

2010年游族信息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重较高，达到37.05%，主要原因是2010年公司成立之初游戏产品较单一，盈利能力不高仅为74.77万元，非经常性损益中政府补助占比较大为38.79万元；2011年、2012年游族信息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占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83%、5.30%，占比已经较低，影响相对较小；2013年1-8月游族信息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负，形成净损失，对游族信息2013年1-8月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有所冲减。总体而言，游族信息业绩主要来源于日常经营业务，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三）上市公司未来盈利能力

根据立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113953号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游族信息2013年及2014年的合并盈利预测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一、营业总收入	61,201.22	83,184.18
二、营业利润	29,217.72	36,415.22
三、利润总额	30,447.95	40,406.51
四、净利润	27,661.68	38,96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834.21	38,746.65
少数股东损益	−172.54	220.11

第四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5层

法定代表人：吴晓东

电话：86-10-56839300

传真：86-10-56839400

项目主办人：章童、刘宗业

项目协办人：贾光宇

二、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负责人：张学兵

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59572020

经办律师：宋晓明、李娜、熊川

三、审计与验资机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5-11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电话：0591-38120658

传真：0591-38120625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肖鸣、王丹旌、沈任波

第五节 中介机构声明

一、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吴晓东

项目主办人(签字)：

章童 刘宗业

项目协办人(签字)：

贾光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4年 5 月 14 日

二、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张学兵

经办律师：宋晓明 李 娜 熊 川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_2014___年__5___月__14__日

三、审计机构声明

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与本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审计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本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肖鸣 沈任波 王丹旌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 5 月 14日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上市申请书；

二、财务顾问承销协议；

三、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329号《关于核准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林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

四、《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五、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

八、其他与本次重组有关的重要文件。

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新增股份变动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之盖章页）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梅花伞 公告编号：2014-025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林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4]329号）及《关于核准林奇公告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30号），核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林奇等8名对象合计发行 192,770,051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本次发行新增的股份已于2014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一、股东变动情况

本次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192,770,051股将于2014年5月1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股份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将变更为275,709,972股。本次变动后，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林奇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由王安邦变更为林奇。

本次变动前后，上市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发股数	本次变动后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持股数	持股比例
梅花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873.85	46.71%	–	3,873.85	14.05%
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	4,420.14	53.29%	–	4,420.14	16.03%
林奇	–	–	10,086.53	10,086.53	36.58%
朱伟松	–	–	2,692.13	2,692.13	9.76%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536.72	2,536.72	9.20%
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1,175.92	1,175.92	4.27%
李竹	–	–	867.46	867.46	3.15%
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751.64	751.64	2.73%
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628.16	628.16	2.28%
崔荣	–	–	538.43	538.43	1.95%
合计	8,293.99	100.00%	19,277.01	27,571.00	100.00%

二、其它相关说明

本次变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2014年5月1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梅花伞 公告编号：2014-026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出具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3月26日，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梅花伞"）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林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29号）及《关于核准林奇公告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30号）文件，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林奇等8名交易对方合计发行192,770,051股购买相关资产，该等非公开发行新增的股份已于2014年4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托管手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交易方所出具的承诺情况如下（本公告中的简称与《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交易对方关于股票锁定期的承诺

根据本公司与林奇等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出具的股份锁定承诺函，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游族信息股权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安排如下：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股份锁定的说明
林奇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交易完成后，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上海一骑当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上海畅麟烨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苏州松禾成长二号创业投资中心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不满12个月
朱伟松、崔荣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转让	作为游族信息高级管理人员，为了盈利预测的可实现性，自愿锁定36个月
李竹、上海敬天爱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不转让，之后在2014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5%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获股份30%的股份	持有游族信息股权满12个月，为了盈利预测业绩对赌的可实现性，自愿分批解锁所持的股份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承诺，若交易对方所认购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交易对方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二、交易对方关于利润补偿的承诺

2013年10月22日，本公司与林奇、朱伟松、一骑当先、畅麟烨阳、李竹、苏州松禾、敬天爱人、崔荣8名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本次交易的盈利预测承诺期为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8名交易对方承诺游族信息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特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取得的政府补助以外的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分别不低于28,571.71万元、38,695.97万元、45,130.63万元和52,249.09万元。

若经审计的承诺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应以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1、补偿方式

若经审计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预测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召开董事会，确定以人民币1.00元总价回购并注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以下简称"回购注销"）。

若《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约定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在盈利预测承诺期内未能达到，则上市公司应在其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补偿上市公司。

2、补偿股份数量及其调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当年应补偿股份数量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三年累计补偿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总量）：

当年应补偿股份数= [（当年累计预测净利润数–当年实际累计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拟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

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之间按照如下比例计算各自应当补偿股份数：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游族信息股权比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游族信息股权比例之和。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回购实施日，如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因发生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导致调整变化，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四年累计补偿的上限将根据实际情况随之进行调整。在各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三、林奇、梅花实业、朱伟松、一骑当先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了规范并减少关联方与上市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关联方林奇、梅花实业、朱伟松及一骑当先（以下简称"承诺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与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如下：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承诺人将尽可能避免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和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在不与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梅花伞公司章程相抵触的前提下，若承诺人和/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有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承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梅花伞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且在交易时确保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不通过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任何有损梅花伞和梅花伞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林奇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林奇先生。本次交易完成后，林奇除持有梅花伞股份外，不再持有其他网络游戏研发及运营资产。未来上市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林奇出具了《关于避免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林奇现持有上海游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游族信息"）52.32%股权；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伞"）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及向游族信息全体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游族信息100%股权（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人成为梅花伞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了维护梅花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本人与梅花伞之间产生同业竞争，现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1、除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外，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没有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承诺作为梅花伞控股股东期间，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梅花伞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3、本人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梅花伞承担赔偿及相关法律责任。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五、林奇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林奇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对上市公司实施规范化管理，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并具体承诺如下：

（一）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人及其关联方。

2、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性，也不在本人控制的企业及其关联方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

3、保证本人及关联方提名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都通过合法的程序进行，本人及关联方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二）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能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2、确保上市公司与本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上市公司对所属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

3、本人及其关联方本次交易前没有、交易完成后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

（三）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

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本人）及其关联方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

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公司（本人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处兼职和领取报酬。

6、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四）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五）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六、林奇关于奥多比诉讼的相关承诺

2013年9月21日，游族信息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传票，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奥多比公司"）就游族信息未经奥多比公司授权即擅自复制，安装并商业使用了其依法享有著作权的Adobe Illustrator计算机软件侵犯了奥多比公司依法享有的著作权事宜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3)闵民三（知）初字第468号）。

该等涉诉事项发生后，游族信息高度重视，积极开展公司内部的自查与整改，并主动联系Adobe经销商购买运营所需的正版软件。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游族信息与奥多比公司诉讼的进展情况如下：

2013年12月5日，游族信息与奥多比公司特别授权代理人上海市凌云永然律师事务所签署了《和解协议书》，就奥多比公司诉游族信息侵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纠纷一案，达成和解协议。

2013年12月26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核发了（2013）闵民三（知）初字第468号《民事调解书》，裁定游族信息应履行停止侵权、补偿损失并购买正版商业软件等义务。

2014年1月3日，游族信息与奥多比（中国）有限公司授权分销商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签署了《软件销售合同》，游族信息向上海南洋万邦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购买合计人民币200万元整的奥多比公司软件产品，履行了《和解协议书》中关于游族信息采购奥多比公司正版商业软件的义务。

为了维护交易完成之后的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游族信息实际控制人林奇先生承诺：

（1）将督促游族信息购买正版软件作为生产经营的工具，使游族信息在知识产权方面规范操作。

（2）如因涉诉事项造成的游族信息的经济损失高于立信会计师对游族信息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3]第113951号《审计报告》中因涉诉事项所计提预计负债总额的，由林奇向游族信息偿还高于预计负债部分的经济损失。

（3）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基准日后的任何时间内，若因游族信息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基准日前除上述涉诉事项以外的其他知识产权方面的不规范操作，被相关权利人起诉或追索赔偿的，林奇愿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七、王安邦关于拟出售资产债务转移的承诺

因部分债务转移尚未获得债权人的书面同意，相关债务转移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投资者注意。若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时仍存在未同意转移的负债，王安邦先生承诺，本次重组完成后，若因未能取得债权人或担保权人关于上市公司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的同意函，致使上市公司被相关权利人要求履行偿还义务或被追索责任的，王安邦先生将承担相应的责任。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八、王安邦关于厦门梅花收购拟出售资产的履约能力的承诺

王安邦先生通过梅花实业间接持有上市公司3,873.85万股股票，按照本报告书出具之日前20日均价计算，其持有的股票市值超过20亿元。王安邦先生已出具承诺，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将通过股票出售及质押融资等方式为本次拟出售资产的收购交易对价提供融资支持和担保。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九、王安邦关于晋江梅花承接拟置出资产职工劳动、社保、养老、医疗等的履行能力的承诺

王安邦先生出具承诺：若晋江梅花的财务能力不足以承担与拟出售资产相关的所有员工（交易对方同意继续聘用的除外）的劳动和社保关系安置、或上述劳动、社保关系转移所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的，其本人将无条件代晋江梅花予以支付。

截至目前，承诺人无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特此公告。

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五月十四日